

附件一

109 學年度嘉義縣雙溪國小 課程總體架構 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每年2月1日至6月30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1. 學校課程願景「閱讀國際寰宇世界」、「資訊科技接軌未來」、「康健美學充實人生」能掌握課綱理念。 2. 彈性學習課程支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3. 各學習領域皆經過課發會討論決議通過，相關節數隨課程實施後，每學年討論、檢討並修正。 1. 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 相關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皆呈現於課程計畫相關附件中。 3. 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教學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1. 課程融入雙溪在地元素，符應在地需求。 2. 彈性課程包含資訊科技、閱讀國際、生活美語、十鼓擊樂、書法藝術等，皆扣緊校本特色為主軸，並視在地學童學習需求主。 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符應課程發展與設計。 2. 相關規劃經過課發會決議通過。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本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4.2 規劃過程經 <u>專業對話</u>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實施準備 (每年5月1日至7月)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實施	31日)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皆已參加過課綱相關的研習，並在週三進修時段，安排多場次相關進修研習。 3. 相關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皆已排入學校行事曆，並按照時程進行。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1. 學校能運用班親會、家長會及學校網頁向學生家長說明學校課程計畫。 2. 課程計畫依規定送主管機關備查，並於校務會議邀請家長代表參加課程說明。 3. 依規定於學校網頁增設課程計畫連結。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 於每年5月初辦理審定教材選用會議，並於4-6月進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的調整及設計，相關計畫皆通過審查。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2. 各領域及相關彈性學習實施場地及設備大致規畫妥善。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1. 學生參加全國學力檢測，適時檢討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表現，促進本校課程之實施。 2. 辦理校內語文競賽、程式設計、機器人競賽，激發學生各項潛能。 3. 學校辦理多元社團等多項活動，促進課程之實施。 4. 配合課程及節慶活動辦理學生成果展演活動，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 各領域課程皆依課程計畫執行完畢。 2. 校本課程部分班級未落實執行，此點於課發會議時已提醒各任課教師。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3. 老師應依據課程裡的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做個別化的補救教學。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	1. 教學評量與定期評量多以紙筆測驗為主，但有依本校評量準則20%素養導題出題。未來希望能逐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步擴大素養導比例，以銜接國高中出題模式。 2. 每學年皆有組校內專業發展社群，定期討論，以修正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每學期末)	11. 教育成效	11.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多數學生學習表現符合各年段課程計畫之目標，但仍有部分學童處於落後、無意願學習，此部份需透過學習扶助及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導入，引導學童加強學習。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0年 6月 30日	評鑑者簽名	線上檢核
------	-------------	-------	------

線上檢核

